

出家 卖身 要挟自杀 “文坛败类”为出书使尽法宝

有网友称网友的热心难道变成了一种债务,不给你点什么,就是对不起你?

继大三女生陈易“卖身救母事件”之后,“卖身救某”不仅沦为一种社会“流行病”,还是众网民积聚人气、吸引眼球的惯用伎俩。连日来,一篇题为《出家未遂,我孙志明愿为出书“卖身”!》帖子在新浪杂谈等社区引起激烈论争,自称“文坛败类”的网络写手孙志明再次打出“卖身牌”,表示自己因没有名气而“出书无门”的无奈,以及两次出家难逃世俗生活的落魄:“举目无亲,求助无门,只能用身体换来一点本钱,作为在文学路上前进的动力。”、“我被购买会为买方洗衣服做饭,做家庭主妇N年,买家可以决定我身体器官的买卖,如肾、血、眼角膜等”……

时报综合报道

网络写手要“舍身成文”

在帖子中,今年27岁的孙志明说,他出生于黑龙江省大庆某偏远山村,15岁开始和父亲学写诗歌,因父母离异,大二时辍学四处流浪,开始尝试创作小说,先后做过网站编辑、饭店服务员等。十多年时间里,他已经完成《情到深处》、《醉我甜心》、《拂尘而去》等四部长篇小说,以及杂文、中短篇小说共计100多万字。今年年初,在父亲“自己出去混吧”的命令之下,他向网友借路费来到四川,落难到广元遇佛心寺住持,经指点拜其为师,入佛门。三个月后,他去成都文殊院读佛学院,两个月后还俗流浪到绵阳,身无分文,靠两朋友救济,边写作

边寻生路。在求助无门的情况下,孙志明作出这样的选择:卖身出书。

孙志明说,他曾经在创作时连续三个月没有出门,靠吃方便面度日,他真的好想写下去,可是总不能饿着肚子写。“卖身出书是唯一的出路,我只有身体这个本钱下注了,卖身只是个动作,也是个开始,如果中国搞文字的人都要用卖身或者裸奔来出书的话,我想那是一种悲哀……我不能想象,当我爸妈看到卖身出书的事情会如何感想,卖身之时,我只想对我爸说:爸,文学不是梦,即便是梦也让他做完吧,一个残缺的梦我承受不起啊!”

呼吁挽救痴心文学青年

虽然“卖身”或许是炒作,但孙志明的文学痴心仍然打动众多网友。网友“熊大熊小”透露,在福建某文化网站上班期间,他曾与孙志明住同宿舍,经常挑灯夜谈,最深刻的一次是孙志明喝醉了,谈起自己的文学理想,泪流满面。此后,两人离开福建辗转北京,至今未见过面。“我们初识之时,他正创作长篇处女作《情到深处》,他一边创作边与我探讨,我常常被其小说中的人和事感动。这部小说当年在黄金书屋连载时人气旺盛,但因种种

原因未能引起注意。现在,志明依然坚守自己的信念,在文学道路上艰难行走,听说志明要卖身出书,突然回忆起许多往事,我不禁要为他这种带有古典主义风格的行为鼓掌。”

而网友“云水生涯”则发帖呼吁:谁来挽救痴心的文学青年。原来,孙志明在和“云水生涯”聊天时说,现在他将和某家出版社老板谈签合同,如果成功就有稳定的生活,可以专心搞文学,如果谈不成,走投无路的他可能“舍身成文”,也就是说可能会“自杀”。

卖身谋利是恐怖的堕落

但是,“卖身出书”毕竟不是值得高兴的事情,正如网友们所质疑:为什么自己不边打工边写作呢?网友扫叶子表示,孙志明这样不成熟的性格、不理智的举动不是正常成年人应该有的,任何接济只是一时,自力更生才是一辈子。如果真心爱惜写作,爱惜自己的作品,首先要爱惜自己,连生命都不珍惜的人,上帝也救不了。“我鄙视没病没灾出来讨饭的,但尊重捡垃圾度日的老人,他们没有文化,没有体力,却依然能够自食其力。如果因为懒惰或过偏执于某种暂时无法实现的东西而放弃生存的努力,那么请放弃无谓的

同情,物竞天择,适者生存,逆天行道又是何苦呢。”

同时,网友钱逸说,孙志明为文卖身挺让人无语,作品是否有价值不是自己执着就可以证明。如果最初卖身求助有点为文学付出的意味,后来说自己打算自杀多少像是威胁。网友的热心难道变成了一种债务,不给你点什么,就是对不起你了?再说,谁不是人生父母养,有什么资格动不动寻死觅活,这就是做文学的人心里的责任感?所谓为文学卖身,还不如人家直言是为名利而裸奔。如果人人用这种方式为自己谋取近利,那是一种恐怖的堕落!

袁炯贤 整理



原名孙守领

黑龙江省大庆市人,生活在吉林省长春市,现为大庆市作家协会作家。作品包括长篇小说《醉我甜心》、《情到深处》、《别说你爱我》、《不忍心离开你》,剧本《不死的灵魂》,中短篇《城市恋人》、《城市街头》、《城市迷情》、《城市夜晚》等等。



■对话

“卖身出书就像妓女为了生计”

信息时报:你是什么时候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出于爱好还是什么?

孙志明:15岁时我开始写诗歌,后来写短篇,再后来写长篇,刚开始搞文学创作是受到父亲的熏陶,渐渐成为自己的爱好,后来就成了我生命的全部。

信息时报:你父亲不支持搞文学,为什么呢?

孙志明:刚开始父亲是支持的,后来他看到我搞文学生活很困难,就不赞成搞文学了,但由于自己坚持,最终选择离家,出来混,继续我的文学梦。

信息时报:是什么原因促使你想出家呢?之后又为何还俗?

孙志明:本来以为出家可以在寺院里安稳地写字,搞创作,但后来发现同样不安稳,世俗名利其实在哪里都一样存在,一样要有钱才能生活,就只好还俗了。

“不出名的出版社不理”

信息时报:既然你的文章网上转载率高,为什么不自己联系出版社?反而借助网络呢?

孙志明:联系了,都说作品不错,有家文化传播公司还给推荐到作家出版社等。但是,不出名的作者,许多出版社连看都不看,总是以现在书号没了、我们不需要这种题材的作品等理由拒绝。你知道当时我给沈阳某出版社编辑打电话时他怎么说吗?他说“你以为是你是谁,还讨价还价?告诉你,你就是个小人物,小得不能再小了,对你们这些无名作者的作品一般也都是不看的。”

信息时报:你如何看待卖身出书?出于什么原因?

孙志明:这是一种状态吧,我说过,卖身出书就像妓女为了生计做性交易一样,今天我们是该说妓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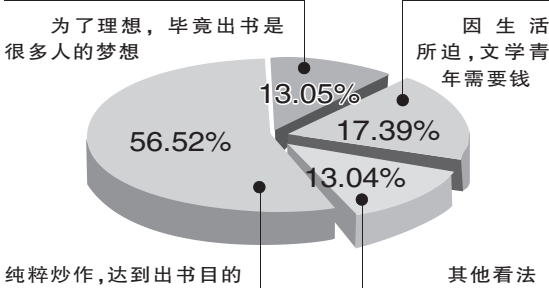
六种卖身方法

- 以工作方式,即谁购买本人后,我给买家打*年的工。
- 以保姆方式,即我被购买后应该为买方洗衣服做饭,做家庭主妇*年。
- 以婚姻方式,即我被购买后同意与某某结婚,或真,或假。
- 以卖身体器官方式,即我被购买后,买家可以决定我身体器官的买卖,如:肾、血、眼角膜等。
- 以赞助方式,即买家无偿赞助出书的款项。
- 以借贷方式,即买家愿意付出出书款,但几年后我必须连本带利还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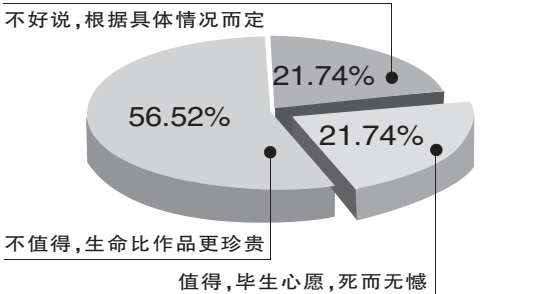
■新浪调查

五成多网友说是纯粹炒作

您怎样看待孙志明卖身出书的行为?



您觉得为出书而卖身值得吗?



截止昨晚21时共有1500人投票

无罪,还是生命可耻?不管如何,我觉得选择卖身出书是值得的,至少我还可以用我的身体,去挽救最后一次纯文学的末时代。

“悲哀的现实让我卖身”

信息时报:你说卖身出书是文人的悲哀,自己为何要延续悲哀呢?

孙志明:因为我希望下一个人不再悲哀,悲哀最好不要重演。再说,我的悲哀不是我的书出不了,而是为什么我出不了我的书,落得要卖身的地步。

信息时报:你说的六种卖身方式,你希望选择哪种?

孙志明:既然自己提出卖身出书,选择哪种已经不重要了,生命的存在不是过程,而是意义。

“舍身卖文想寻求帮助”

信息时报:网友说你“舍身卖文”的举动是以

“自杀威胁”博取同情?你如何看待?

孙志明:本来开始是,后来就不是,出书用得着自杀,能够威胁谁?现在,中国有无数个像我这样的网络写手,生活艰难,我们是弄不明白真心从事文学创作的人,为什么连生活都难以解决,相比之下不是威胁,而是寻求帮助。

信息时报:你觉得卖身出书和卖身救母之类的行为有区别吗?

孙志明:其实没有本质区别,卖身或许是个炒作手法,出书才是最终目的,在如今的世界,必须借助这些手法才能达到目的可以说是一种悲哀,但我想悲哀的不是我们使用了这种手法,而且这种现实。为什么那些有钱的人,有名气的人就好出书,有些书的确不怎么样,而我们就不能,即使是本领非凡?我这样做的为了让有实力的文学作者能够真正引起重视!

袁炯贤